

· 哲学研究 ·

# 魔鬼论的现代启示：从基督教哲学观点看

赵敦华

(北京大学 外国哲学研究所, 北京 100080)

**摘要:**“魔鬼学”是基督教神学“天使学”的一个分支,由于难以摆脱宗教迷信,布尔特曼以“去神话化”的方法否认其现实意义。但从哲学角度分析,古代流行术语往往具有指称社会现实的意义,这样,“魔鬼”话语就可以还原为对社会恶俗、人心邪恶和精神错乱以及欺世蒙昧等罪恶根源的批判。

**关键词:** 圣经研究;偶像;传统;假先知

**中图分类号:** B97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8860(2010)03-0024-06

“鬼”、“魔鬼”或“撒旦”在《旧约》中不常出现(43次),在《新约》中却比比皆是(186次),以致圣经研究中有“魔鬼学”(demonology)的分支。在布尔特曼看来,《新约》深受犹太人的末世论和诺斯替派神话的影响,它的世界观有天堂、地下和中间的世上三层结构:天堂是上帝和天使的住所,地下是苦难的地狱,世上充满着以上帝和天使为一方、以撒旦和魔鬼为另一方的超自然的战斗,超自然的神魔干预世上的自然进程,决定着人的生活命运。布尔特曼宣布了“去神话化”(demythologization)的纲领:“《新约》的宇宙观在本质上是神秘的”,“神学必须承担把福音宣讲从《新约》的神秘架构中剥离出来的任务,使之去神话”<sup>[1](P4)</sup>。

布尔特曼表现了圣经批评者常犯的一个错误:把当时流行的人的话语与永恒的神的启示混为一谈。从基督教哲学观点看,神圣启示如不借用人的流行话语,就难以被当时的人所理

解、保存和流传;但如果启示只能用一时一地的流行话语来表达,也不能对后世之人有长久意义。理解神圣启示,不必、也不能“去神话化”,而要揭示“魔鬼”等古代神话语言背后隐藏的圣言。

## 一、堕落的天使?

研究者一般把“魔鬼学”(demonology)归属于“天使学”(angelology),一个重要理由来自《彼得后书》中一句话:“就是天使犯了罪,神也没有宽容,曾把他们丢在地狱,交在黑暗坑中,等候审判”(2:4)。根据这句话,把魔鬼理解为堕落的天使,由此产生两极对立:反对者斥之为无稽的神话,赞同者坚信为神的默示。

彼得那句话的背景是《创世记》第6章记述“神的儿子们”(即亚当后裔)犯罪事实,但借用了当时犹太人流传的外经《以诺一书》中的

收稿日期: 2009-10-09

作者简介: 赵敦华(1949—),男,江苏南通人,北京大学哲学系、外国哲学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比利时卢汶大学哲学博士,主要研究方向为基督教哲学、西方哲学、中西比较哲学。

故事。该书把“天上的儿子们”等同为“天使”（6 2）他们在十位首领带领下抢夺人间女子为妻（6 7—7: 1）；至高神上帝对天使辣法耳说：“捆住阿撒泻勒的手脚，扔进黑暗”（10: 4），“要到审判的大日子把他送进火中”（10 7）。<sup>[2] (PH5-17)</sup>《以诺一书》把《创世记》中的“神的儿子”与《利未记》第 16 章的魔鬼阿撒泻勒混为一谈，并用天主教圣经《多俾亚传》中侍立上帝面前“七位天使之一”辣法耳（12 15）来降伏魔鬼，这是神话语言混杂现象，当然不是神的默示。彼得在犹太人中间传道，使用他们熟悉的故事，解释《创世记》记载“神的儿子们”犯罪遭惩罚、洪水毁灭和焚烧所多玛的三个审判事例，传达了末日审判的启示：“主知道搭救敬虔的人脱离试探，把不义的人留在刑罚之下，等候审判的日子（2 9）。《彼得后书》2 4—10 依据的事实和达到的结论是神的默示，而 2 4 借用《以诺一书》的神话语言则不是。

同样，《犹大书》中“天使长米迦勒为摩西的尸首与魔鬼争辩的时候，尚且不敢用毁谤的话罪责他”（1 9）一句，也来自外经的故事；<sup>[3] (P866)</sup>但耶稣的弟兄犹大借用这个故事，谴责“不敬虔之罪人”的诽谤（1: 15 却是神的默示。

如此理解圣经中关于魔鬼的话语，就不能单凭《彼得后书》和《犹大书》中一句话断定魔鬼是堕落的天使，更不能把圣经借用的神话语言等同为真实所指的启示，重要的是要理解关于魔鬼的话语背后隐藏的启示。

## 二、《旧约》中的“撒旦”

希伯来文“撒旦”前加定冠词（has sê dîm）似乎表示一个人格神，但按照《旧约》的耶和华一神论，撒旦不可能是神，只能是人制造和崇拜的偶像。《旧约》在反偶像崇拜的意义上强调鬼魔的危害。

### 1. 偶像崇拜的罪恶

《圣经》明确地把撒旦或魔鬼等同为偶像。摩西说：“所祭祀的鬼魔并非真神，乃是素不认识的神，是近来新兴的，是你祖所不畏惧的。”（申命记 32 17）“鬼魔”（“撒旦”）在上下文中等同为“别神”、“那不算为神的”、“虚无的神”

（32 16 21）。我们知道，这些术语都表示偶像。其后先知的见证是：“把自己的儿女祭祀鬼魔，流无辜人的血，就是自己儿女的血，把他们祭祀迦南的偶像”（诗篇 106 37—38）。

从词源学上说，“撒旦”来自阿卡德语的 sedû 专指可以保护生者的死人灵魂。魔鬼或撒旦是偶像，但偶像不全是魔鬼，魔鬼是偶像中的一种，即因神化死人灵魂而制作的偶像。魔鬼的这一偶像性质可以使人理解《圣经》记载的魔鬼崇拜的两项主要罪恶：人祭和交鬼。

人祭习俗背后的宗教观念是可以靠被牺牲的人的灵魂获得保佑。针对这种邪恶的习俗，摩西警告以色列人说，祭祀鬼魔是“行可憎恶的事”，“触动神的愤恨”，“惹了他的怒气”，“怒中有火烧起，直烧到极深的阴间，把地和地的出产，尽都焚烧”（申命记 32 16 22）。鬼魔崇拜之所以激起上帝极大的愤怒，是因为这种偶像崇拜与人祭这种极为邪恶的习俗相结合。

崇拜魔鬼的另一罪恶是交鬼，这是被摩西律法特别禁止的一项巫术，圣经记载了扫罗交鬼的罪恶（撒母耳记下 28 7—25），并作出这样的判决：“因他求问交鬼的妇人，没有求问耶和华，所以耶和华使他被杀”（历代志上 10 13—14）。关于交鬼的罪恶以赛亚有这样的说明：“有人对你们说：‘当求问那些交鬼的和行巫术的，就是声音绵蛮，言语微弱的。’你们便回答说：‘百姓不当求问自己的神吗？岂可为活人求问死人呢？’”（以赛亚书 8 19）崇拜死人而不依靠活神，人的堕落莫过于此。

### 2 弥漫社会的邪灵

《圣经》又告诉人们，鬼魔虽是以无用的人为偶像，但鬼魔崇拜却造就、传播了社会恶俗；如此理解，“鬼魔”不过是控制了社会成员人心的恶俗或邪灵的代名词，即“谎言的灵”（列王纪上 22 22），“我里面发昏”的灵（诗篇 142: 3 143: 4），“乖谬的灵”（以赛亚书 9 14）。上帝要改变偶像崇拜的社会风气，使生活在其中的人得到救赎。“万军之耶和华说：‘那日，我必从地上除灭偶像的名，不再被人纪念。也必使这地不再有假先知和污秽的灵’”（撒迦利亚书 13 2）。“偶像的名”指它们的影响，它们的影响遍及全地，由假先知承担执行，形成邪恶的社

会风气(“污秽的灵”)。

上帝也因君主的过错来惩罚邪恶的社会风气。这个道理可以使我们理解圣经中两处关于大卫数点百姓的不同的记载。一处记载说：“耶和华又向以色列人发怒，就激动大卫，使他吩咐人去数点以色列人和犹太人。”(撒母耳记下 24:1)另一处的记载却是：“撒旦起来攻击以色列人，激动大卫数点他们。”(历代志上 21:1)前一处引文说上帝为了惩罚以色列人而“激动大卫”，但没有说如何“激动”；后一处引文则具体地说激动大卫的是“撒旦”。我们知道，“激动”在圣经中表示人的动机，通常是作坏事的动机。大卫可能是为准备大兴土木或穷兵黩武的需要而数点百姓，这一动机受个人崇拜风气的影响。圣经使用拟人化语言，把耶和华厌恶的社会风气称之为“撒旦”。以色列人的社会风气先损害了自身(“撒旦起来攻击以色列人”)，才受到上帝的惩罚(“耶和华向以色列人发怒”)。圣经留下耐人寻味的深刻启示：社会风气的邪灵“激动”国家统治者作坏事，上帝才降灾加以惩罚。中国古人知道：“人必先自尊而后人辱之”。圣经的启示是“人先自尊而上帝辱之”。

### 3 迷失本真的“邪心”

《圣经》又告诉我们，偶像本无心，但偶像崇拜却能改变人心，使人精神失常，严重者如“走火入魔”。《圣经》在形容扫罗精神完全失控时说：“耶和华的灵离开扫罗，有恶魔从耶和华那里来扰乱他”(撒母耳记上 16:14)；“从神那里来的恶魔大大降到扫罗身上，他就在家中胡言乱语。”(18:10)。“耶和华的灵离开”和“恶魔从耶和华那里来”指同一精神状态的正反两个方面。人的精神(“灵”)是上帝赋予的，当人的灵不能与上帝之灵相通时，邪心就占据了人的灵；但上帝并未因此而收回人的灵，而是让人的灵迷失，好像是上帝派恶魔来扰乱人的心灵。这些话用了当时人所能理解的拟人化语言的表达。若使用现代心理学的语言，意思是说，失去了信仰精神追求会迷失，就会产生精神错乱和失常。

《圣经》明确表示，邪心是偶像崇拜的产物：“我的民求问木偶，以为木杖能指示他们，

因为他们的淫心使他们失迷”，“因有淫心在他们里面，他们也不认识耶和華。”(何西阿书 4:12-5:4)魔鬼是人心中 的邪恶，或者说是充满邪心的恶人。《圣经》说：“恶人一出母胎，就与神疏远；一离开母腹，便走错路，说谎话。他们的毒气，好像蛇的毒气；他们好像塞耳的聋瞎”(诗篇 58:3-4)。恶俗中培育出来毒蛇般的恶人岂不是名副其实的魔鬼吗？

《约伯记》属于智慧文学，其作者用文学的想象创作了有人格的“神的众子”的撒旦(1:6)。撒旦好像是在人间“走来走去”的幽灵，他监视人(1:7-8 2:2-3)，并在上帝面前控告人(1:9-11 2:4-5)，又按照上帝命令试探人(1:12 2:6-7)。“监视”、“控告”和“试探”都是反对人的行为，因此七十子《圣经》翻译“撒旦”的希腊文是 *diabolos*，意思是“对头”。先知在异象中看到，撒旦站在被掳后的大祭司约书亚右边，在上帝面前“与他作对”(撒迦利亚书 3:1-2)。我们现在可以根据《圣经》的记载，把这个想象或异象中的“对头”还原为一个心理功能的概念。从心理学的角度看，人只有一个心灵，精神失常是精神的反面，“邪心”是反对人心的心理功能。《诗篇》第 109 首的见证是，人的对头是他自己的邪心，上帝让邪心起着监视人(“愿你派一个恶人管辖他，派一个对头站在他的右边”)、指控人(“他受审判的时候，愿他出来担当罪名”)和试探人(“愿他的祈祷反成为罪。愿他的年日短少，愿别人得他的职分”)的作用(109:6-19)。

总之，根据《圣经》相关记载，我们可以认识到，“撒旦”是表示罪恶的社会功能和个人心理状态的概念，而不是指人格化的恶魔。当人深陷偶像崇拜的罪恶时，社会风气败坏，个人精神疯狂。上帝使人成为神的形象，人却把自己变成魔鬼。偶像崇拜归根到底是魔鬼崇拜，魔鬼崇拜损害上帝的荣耀，更剥夺人的尊严和价值。反对偶像崇拜并不是不宽容，而是维护人的尊严和宽容的价值。

### 三、耶稣驱鬼医治

按照《旧约》记载，人的死亡不属于创世的

自然规律,而是原罪的产物,由于亚当的罪,每个人最终都要“归于尘土”,不能“永远活着”(创世记 3:19-22)。从此,人类的生老病死才成为普遍现象。但耶和華宣称:“我使人死,我使人活;我损伤,我也医治”(申命记 32:39);就是说,上帝可以通过医治或咒诅来施行拯救或惩罚。《旧约》记载了耶和華“医治”(μαθε)的各种活动类型。《福音》书记载的耶稣如同显现在历史中的“公义的日头”,他充满的圣灵“有医治之能”。耶稣集中显示了上帝医治大麻风、瞎子、聋子、瘸子、哑巴和妇女病、产妇后遗症以及起死回生的权能,还在医治中施行不见于《旧约》的驱鬼权能。

《新约》使用当时流行的术语,把弥漫社会和人心的恶俗或邪灵称为“撒旦”、“魔鬼”、“污鬼”等。如果说《旧约》先知清除外在的偶像崇拜,那么新约耶稣驱鬼医治重在根治内心的罪恶。福音书并没有说任何疾病都因病人的罪所致,而是说耶稣医治的疾病不只有自然原因,也有罪恶的精神在作祟,需要行使赎罪的权能才能奏效。特别是对那些社会恶俗影响导致的疾病,耶稣说非用圣灵才能“赶出撒旦”(马可福音 3:23)“非用祷告,这一类的鬼总不能出来”(9:29)。比如,耶稣医治一个最严重的精神病人,依附在此人身体的“污鬼”自称是“群”,“因为我们多的缘故”(马可福音 5:9)。“群”(ἄβυδος)的希腊文原意为“军团”,福音书借用这一集合名词表示一个邪恶群体的风气或灵魂,这种邪灵从人身转到猪群,二千头猪疯狂坠崖投海而死(5:13),它表明人类恶俗或邪灵对任何生命群体都有致死影响。凡此种种,都说明耶稣驱鬼医治的意义在于清除社会恶俗对人的身心影响。

要从精神上治疗治病,病人的信心就是必不可少的。法利赛人污蔑耶稣靠别西卜赶鬼(马太福音 10:25-12:24),耶稣回答说:“我若靠着神的灵赶鬼,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12:28)“神的国临到”是改变恶俗社会的开始,医治神迹表明了罪人悔改的决心和信心产生的效果。耶稣因为罗马百夫长有“这么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没有遇见过”(马太福音 8:10),而治好他的仆人。耶稣要求病

人家属“不要怕,只要信!”(马可福音 5:36)信心和医治的配合甚至出现起死回生的奇迹(5:40-42)。现代人很难相信这些记载,但如果在“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马太福音 3:2福音的背景中,把医治神迹理解为耶稣传福音的可能和必要的手段的话,就可以相信那些记载的可靠性。

#### 四、使徒揭露的“魔鬼”

耶稣授予门徒“制伏污鬼”权柄(马可福音 6:7)。使徒借用“魔鬼”或“撒旦”之名,揭露阻挡上帝拯救的邪恶势力。概括使徒书信中的用法,这样的邪恶势力有下列四种。

##### 1. 犯罪的根源

使徒在“属血气”与“属基督”对立中,借“魔鬼”之名指称人类犯罪根源之实。比如,约翰说:“犯罪的是属魔鬼,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约翰一书 3:8)“魔鬼”指人类犯罪的罪因,耶稣为人类赎罪是为了除灭这一罪因。但是,“神的儿女”与“魔鬼的儿女”之间的对立依然存在(10)。约翰以是否遵从“应当彼此相爱”(3:11)的命令为例说明“魔鬼的儿女”像该隐那样,“属那恶者,杀了他的兄弟”(12),而“神的儿女”要效仿耶稣“也当为弟兄舍命”(16)。

更确切地说,“魔鬼”指称的罪因是情欲。约翰把“凡世界上的事”归结为“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约翰一书 2:16)。保罗说:“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相敌”(加拉太书 5:17)他把一切犯罪类型归结为“情欲的事”(19-21),把因情欲淫乱的人比作“交给撒旦”(哥林多前书 5:5提摩太前书 1:2),把情欲作用比作“撒旦趁着你们情不自禁引诱你们”(哥林多前书 7:5);他告诫教会的信徒自我克制,接受监督,以免“落在魔鬼所受的刑罚里”,“落在魔鬼的网罗里”(提摩太前书 3:6-7)。彼得告诫跟随基督“已经与罪断绝了”的人“从今以后就可以不从人的情欲”(彼得前书 4:1-2)。他还警告说:“你们的仇敌魔鬼,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

人。”(5:8)“魔鬼”的比喻形象地说明人类罪因的普遍存在和危害性,人岂能没有警戒惕厉之心。

## 2 社会的恶习

“情欲”和“血气”不只存在于个人肉体之中,更是众人的贪欲、恶念时代积累形成的社会习俗。保罗说,生活在罪恶之中的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从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以弗所书 2:2)。“空中掌权者的首领”是撒旦的代名词,“空中掌权者”即魔鬼,希腊文“空中”(αἰῶς)的意思是空气,指弥漫在社会和人心中精神力量,因而被称为“灵”(πνεύματος),原文没有加形容词“邪”,但明显是指与圣灵相对立的邪灵。值得注意的是这段话中“今世的风俗”(τὸν αἰῶνα τοῦ κόσμου)有明确所指,即“魔鬼”或“邪灵”。

社会的恶习源于人的情欲,一旦形成即对社会成员拥有潜移默化的影响,从生到死地支配一个人的生活。如是,社会恶习是比个人情欲更难克服的罪因。保罗说:“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就能抵挡魔鬼的诡计。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中恶灵(τὰ πνευματικὰ ἐσθραῖς ἐν οὐρανοῖς)<sup>①</sup>争战。”(以弗所书 6:11-12)这段话中的“魔鬼”既是“幽暗世界的管辖者”,又是“天空中恶灵”。或者说,魔鬼既管辖阴间的死人,如《希伯来书》所说:“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2:14);又控制人间的活人,即“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死人和活人并非分属阴阳两界,恶俗的邪灵贯通两者。活人沿袭死人的精神遗产,死人肉体虽已朽灭,他们的邪灵依旧活着,对现实的影响无所不在。

约翰说“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约翰一书 5:19),他提出了“属神”(4:4)还是“属世界”(4:5)的抉择,要求基督的信徒“胜过世界”(5:4)。保罗说:“义和不义有什么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什么相通呢?基督和彼列有什么相和呢?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什么相干呢?神的

殿和偶像有什么相同呢?”(哥林多后书 6:14-16)这点明了基督与魔鬼之间不可调和的对立乃是属圣灵还是属邪灵的根本抉择。

## 3 死人的传统

属基督要摆脱邪灵是世代沿袭的习俗,就是与死人的传统彻底决裂。死人的传统不是指前人遗留的精神遗产,而是指“顺从肉体活着必要死”(罗马书 8:13)的传统。死人的传统既是堕落的生活习俗,也是世俗的思想观念。

彼得说,没有皈依基督之前,人们“往日随从外邦人的心意行邪淫、恶欲、醉酒、荒宴、群饮,并可恶拜偶像的事”(彼得前书 4:3)。“心意”(τὸ βούλημα)是世代相传的邪灵,无形中产生各种邪恶的生活习俗,包括不道德的习俗和崇拜偶像习俗。

保罗说:“你们要谨慎,恐怕有人用他的哲学和虚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就把你们掳去。”(歌罗西书 2:8)这是指敌视基督的思想传统,其中列举四点:一是“哲学”(φιλosophία),指希腊人“求智慧”而“不认识神”的传统(哥林多前书 1:21)。二是“虚空的妄言”,指犹太人靠律法称义的传统,“信就归于虚空,应许也就废弃了”(罗马书 4:14)。三是“人间的遗传”,指世俗观念的传统,如世界各宗教文化传统中智慧书中的那些箴语警句,保罗说:“这世界的智慧,在神看是愚拙”(哥林多前书 3:19)。四是“世上的小学”,即“世俗小学”(加拉太书 4:6)。“小学”(στοιχεῖα)的希腊文原意是“要素”,指关于世界起源和构造的学说,代表古代各民族神话世界观的传统,现已被创世的启示所取代;保罗告诫信徒不要“回归那懦弱无用的小学”(4:9)<sup>②</sup>。

## 4 欺世的蒙昧

耶稣说,末日到来的时候,“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倘若能行,连选民也就迷惑了”(马太福音 24:24)。约翰说,假基督的灵“现在已经在世上了”(约翰一书 4:3)。保罗把“假基督、假先知”谴责为魔鬼行

<sup>①</sup>和合本译作“天空属灵气的恶魔”。

<sup>②</sup>关于“小学”的不同解释,参见 E. W. Burton, A Critical and Exegetical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Galatians, Edinburgh: T. Clark, 1921, pp. 510-518.

为：“这不法的人来，是照撒但的运动，行各样的异能、神迹和一切虚假的奇事”（帖撒罗尼迦后书 2:9）。

使徒传道时不但遭遇用神迹奇事迷惑人的巫师（使徒行传 8:9, 13, 6, 16, 8），更有假传圣言的伪先知和异端的教师。保罗谴责他们传授“鬼魔的道理”：“圣灵明说：在后来的时候，必有人离弃真道，听从那引诱人的邪灵和鬼魔的道理”（提摩太前书 4:1）。雅各也说他们是“说谎话抵挡真道”（雅各书 3:14）的人，他们貌似有智慧，但“这样的智慧不是从上头来的，乃是属地的、属情欲的、属鬼魔的”（15）。

“假先知”和“假师傅”（彼得后书 2:1）的特点是黑暗蒙昧，“这些人是无水的井，是狂风催逼的雾气，有墨黑的幽暗为他们存留”（17）。他们的伎俩是以假乱真，用黑暗冒充光明。保罗教导信徒“行事为人就当像光明的子女”（以弗所书 5:8）；同时又说：“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哥林多后书 11:14）。这些魔鬼般的假先知，或“没有灵性，生来就是畜类”，“他们毁谤所不晓得的事”（彼得后书 2:12）；或为了“不义的工价”（13），“他们说虚妄矜夸的大话，用肉身的情欲和邪淫的事引诱那些刚才脱离妄行的人”（18）。更为可恶的是，“他们晓得义路，竟背弃了传给他们的圣命”（21）。正如耶

稣谴责“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时所说：“你们正当人前，把天国的门关了，自己不进去，正要进去的人，你们也不容他们进去。”（马太福音 23:13）。

约翰在末世异象中，“看见三个污秽的灵，好像青蛙，从龙口、兽口并假先知的口中出来。他们本是鬼魔的灵”（启示录 16:13-14）。“龙”即“古蛇”，代表人类原罪的原因（创世记 3:15）；“兽”是偶像，代表邪恶的习俗和传统；“假先知”冒充真道，为虎作伥，“迷惑受兽印记和拜兽像之人”（19, 20）。这一异象不但是对罗马时代群魔乱舞、迷信淫乱之风的真实写照，也是对现代社会的警世启示。特别是西方社会那些敌视基督的思想家，打着“启蒙”招牌贩卖蒙昧迷魂药。对照圣经相关论述，人们有理由怀疑他们是不是在步假先知的后尘。

#### 参考文献：

- [1] Rudolf Bultmann, *Kerygma and Myth*, New York: Harper-Corchook, 1961.
- [2] J. H. Charlesworth, ed. *The Old Testament Pseudepigrapha*, vol. 1, New York: Doubleday, 1983.
- [3] Kittel, ed.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vol. 4, p. 211.

责任编辑 富察

## Modern Inspiration of Demonolog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hristian Philosophy

ZHAO Dun-hua

(Institute of Foreign Philosophies, Beijing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0, China)

Abstract: "Demonology" is a branch of Christian theology. Since it's difficult to get rid of religious superstition, Bultmann denies its immediate significance by the way of demythologization. Philosophically, ancient popular terms always refer to social realities so "demon" words can be restored as the criticism of evil origins like social vulgarity, evil hearts, mental disorder, cheating and ignorance, etc.

Key Words: Study of the Bible, Idol, Tradition, Pseudo-Prophet